

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

112 年度工作計畫

一、經 112 年 1 月 9 日第 7 屆第 7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。

二、計畫內容：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依據捐助章程第○條第○項第○款辦理	工作項目	計畫內容	經費預算 (單位：新臺幣元)	預期成果	備註
依據捐助章程第 2 條第 1 項第 1、2 及 3 款辦理	器官捐贈移植配對作業	1、持續辦理器官捐贈移植法規研擬專家會議。 2、持續辦理器官捐贈移植登錄系統及臍帶血資訊登錄系統增修維護。 3、持續對捐贈器官進行合理的分配及充分的利用，讓每一位等待器官移植之病患能有公平的機會獲得器官，進行器官移植手術，並辦理器官捐贈者及等候器官移植者資料庫的建置。 4、輔導已設立之北、中、南及東區器官勸募網絡持續運作。 5、辦理座談會或實地查訪。 6、強化偏鄉離島器官捐贈觀念，輔導建立偏遠地區器官勸募移植醫院。 7、推動心臟停止死亡後器官捐贈作業。	29,509,643	1、112 年度器官捐贈人數 390 人(第 1 類器捐人數 131 人、第 2 類器捐人數 259 人)。 2、器官移植受惠人數較過去 3 年平均受惠人數增加 5%。 3、維持完整、正確的器官捐贈移植資料及公平、公正的器官分配機制。 4、促進器官捐贈移植作業品質及效率，提升國內器官勸募專業水準及整體量能。 5、醫療機構建立主動勸募機制，提升器官捐贈成功機會。	

依據捐助章程第○條第○項第○款辦理	工作項目	計畫內容	經費預算 (單位：新臺幣元)	預期成果	備註
依據捐助章程第2條第1項第7款辦理	全國性組織庫維運作業	本中心將持續委託醫院維運臺灣國家眼庫及皮膚庫，利用完整設備及專業醫療團隊，專責處理捐贈眼角膜及皮膚之摘取、檢驗、保存及維持或申請國際品質認證，提升我國眼角膜及大體皮膚品質控管制度，為移植病人安全把關，除能自給自足維運外，期盼未來能提供國際人道救援協助。	27,259,346	1、維持國家眼庫之正常運作，112 年度眼角膜捐贈量達 800 例。 2、維持國家皮膚庫之正常運作，112 年度大體皮膚捐贈量達 7 萬平方公分。 3、持續辦理眼角膜及大體皮膚摘取、檢驗及保存之專責技術人員繼續教育訓練課程。 4、因應實務運作，參照國際標準，修訂眼角膜及皮膚摘取、檢驗、處理及保存相關標準作業流程，供各院遵循。 5、眼庫通過 SightLife 國際衛生組織認證後應執行項目，維持國際品質認證。 6、臺灣國家皮膚庫通過 AATB 國際品質認證作業。	
依據捐助章程第2條第1項第5及6款辦理	器官捐贈及病人自主推廣作業	1、為建立民眾對器官捐贈、安寧療護及病人自主等正確觀念，本中心將透過發行刊物及網路等媒體及實體活動，進行各式宣導。 2、為幫助捐贈者家屬肯定捐贈器官的意義與決定，讓捐贈者家屬感受到關懷與陪伴，以順利度過喪慟的過程，本中心持續辦理捐贈者家屬關懷活動。 3、本中心擬透過徵稿及響應宣導方式辦理獎勵活動，鼓勵民眾、醫院及各機關推動器官捐贈、安寧緩和及病人自主。	18,790,657	1、器官捐贈意願加註健保 IC 卡人數新增達 3 萬人。 2、紀念活動及大型宣導活動(含網路宣導)預計辦理 18 場，實體活動接觸人次至少 4,000 人，網路宣導接觸至少 205 萬人次。 3、獎勵活動，預計徵得 50 篇學術論文、20 篇碩博士論文及 30 篇創意短劇；另外，至少 225 家醫院參與。	

依據捐助章程第○條第○項第○款辦理	工作項目	計畫內容	經費預算 (單位：新臺幣元)	預期成果	備註
依據捐助章程第2條第1項第5款辦理	器官捐贈及病人自主專業教育訓練	1、本中心持續透過實體或線上方式，辦理醫師、護理師及社工人員有關器官捐贈、病人自主及安寧緩和等專業教育訓練。 2、本中心將蒐集文獻及綜整，擬定預立醫療決定實地輔導辦法及流程草案，召開專家會議討論及確定。	5,035,258	1、實體課程包括研討會、認證課程等，預計辦理8場(46堂)課程，至少670人次參與。 2、線上課程預計40堂課程，13,100人次參與。 3、預計完成5家機構預立醫療決定實地輔導。	
依據捐助章程第2條第1項第8款辦理	管理費用	包含本中心人事、會計、總務及董事會等行政作業。	12,986,839	1、維持本中心正常運作。 2、定期召開董事會。	
	募款費用	1、編製及寄送捐款收據。 2、配合指定捐贈內容，辦理活動。	48,752	(略)	
	合計		93,630,495		

製表人：

管理師謝孟芯

執行長：

執行長劉越萍

董事長：

董事長石崇良